

证券代码：874575

证券简称：华裕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设立内审部及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5年2月18日披露相关公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独立意见公告应及时披露。

由于公司未及时公告独立董事意见，现补发公告《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5-020）。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华裕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